

「TWNIC 網路安全委員會」第 32 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98 年 06 月 18 日 星期四 中午 12 時

開會地點：台灣網路資訊中心四樓大會議室（台北市羅斯福路二段 9 號 4 樓之二）

主持人：何全德主任委員

記錄：楊禎葆先生

出席人員：

行政院研考會 吳主任啟文

行政院科技顧問組資安小組 陳如芬主任（盧公民代）

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技術服務中心 劉培文主任（方顧問鴻春代）

交通部郵電司 王廷俊專門委員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技術管理處 羅金賢副處長

國防部通資參謀次長室通資處 雷定中處長（請假） 教育部電算中心 莊育秀組長

台灣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 李漢銘教授（請假） 成功大學電機工程系 賴溪松教授（請假）

交通大學資訊工程系 謝續平教授（請假） 台灣科技大學資管系 吳宗成教授（請假）

關貿網路公司 陳振楠總經理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李宜修經理

中華電信數據通信分公司 吳怡芳主任 葉奇鑫律師

台灣網路資訊中心 劉金和執行長、許乃文組長、楊禎葆工程師

一、主席致詞(略)。

二、宣讀與確認上一次會議紀錄。

三、討論事項

(一)成立「TWCERT/CC 運作機制整體計畫」工作小組

決議：

1. 工作期程不宜過長，建議在三個月內完成。

2. 建議小組成員如下，陳曾董事長核定後正式運作：

- ◆ 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 陳如芬主任
- ◆ 交通部 王廷俊專門委員
- ◆ 通傳會 羅金賢副處長
- ◆ 行政院研考會 吳主任啟文
- ◆ 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技術服務中心 方鴻春顧問
- ◆ 教育部 莊育秀組長
- ◆ 中華電信公司數據通信分公司 吳怡芳主任
- ◆ 中山大學 官大智處長
- ◆ TWNIC 劉金和執行長
- ◆ 葉奇鑫 律師
- ◆ 新世紀資通 李宜修經理

◆ TWIA 譚昌文理事長

3. 工作小組必要時可視討論議案邀請專家學者參與討論。

(二)建立 TWNIC 資通安全橫向通報應變平台

決議：

1. 各單位可以此平台作為資安訊息集中分享之窗口，運作初期可以單線的方式進行通報、訊息交換及連絡等事宜，確保各單位提供之資訊不外洩，俟運作成熟及信賴關係進一步建立後再逐步調整通報作業流程。
2. 可優先建立緊急連絡人及第二連絡人名單，並建置共同資訊平台，以利成員分享資訊，以利逐步建立互信、互賴之運作機制。
3. 各單位原依行政院資通安全會報律定之通報應變作業規定進行之縱向通報，仍依原機制進行，不受橫向通報影響。
4. 資訊分享內容的格式宜統一，以方便各單位進行資訊分享，請研考會協助訂定 XML 格式及軟體開發等。
5. 初期採自願性加入方式為原則，並以簽訂協議書方式為之(如權利義務、保密規定)，以強化信賴關係。協議書之內容制定，建請 TWNIC 編列費用委由律師協助草擬。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 (13:30)